

報考國立中山大學《碩士班甄試》招生考試
以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六條資格報考切結書

考生姓名	報名流水碼		
	聯絡電話		
報考系所(組)			
請勾選資格條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曾於大學校院擔任專業技術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曾於專科學校或高級中等學校擔任專業及技術教師 如不屬於任何一項則代表非以此資格報考，不需填寫此表！		
報名系統上傳欄位	請將各項資料合併成 PDF 檔上傳		
學力證明	1. 本表 2. 於大學校院擔任專業技術人員；專科學校或高級中等學校擔任專業及技術教師之證明文件		
系所報考資格附加規定證明及審查資料	依簡章「貳、系所招生資訊」規定檢附		
切結事項	本人報考資格條件，若經查證不符合或未經貴校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，本人自願放棄錄取及入學資格且不得要求退還報名費，絕無異議。 立書人 簽名/蓋章： _____ 年 月 日		
報考資格審查	本項考試報名組初核	招生系所委員會複核	校招生委員會審議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：